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航发科技 编号:2024-043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12月6日发出,外部董事通过邮件等方式发出,内部董事直接递交。

(三)会议于2024年12月16日上午,在成都成发工业园118号大楼会议室召开。

(四)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

(五)董事长从春义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管理机构负责人列席了会议。

二、本次会议审议2项议案,全部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通过了《关于审议〈放弃全资子公司四川法斯特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同比例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从春义先生、晏水波先生、赵岳先生、熊奕先生、郑玲女士回避。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

详情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放弃全资子公司四川法斯特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同比例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4-04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通过了《关于审议〈重大事项决策机制权责清单、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航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4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全资子公司四川法斯特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同比例增资权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发科技)全资子公司四川法斯特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法斯特)拟采用非公开协议和公开挂牌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增资扩股。其中,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发资产)和意向投资方(通过公开挂牌确定)分别以现金投资5,000万元,共计10,000万元;中国航发成都发动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发成发)以法斯特所在园区(以下简称天回工业园)的土地及附属厂房投资,公司拟放弃同比例增资权。

●上述附属厂房暂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目前正在按照不动产所在地政府部门要求办理不动产权证。公司已与中国航发成发协商一致,若不动产权证在规定时间内未能取得并将产权变更至法斯特,则以同等货币或资产置换出资。

●中国航发成发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航发资产是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发)下属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增资公司放弃同比例增资权,所持有法斯特的股权比例将由100%降至59.1036%。增资完成后,公司仍为法斯特的第一大股东,同时公司提名的董事占法斯特董事会席位过半数,不影响公司对法斯特的控股地位,公司对法斯特仍具有控制权,不改变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范围及额度内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中国航发成发、中国航发资产之间无与本次关联交易相同类型的关联交易,亦不存在与其他关联人进行的同类相关的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推动法斯特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航空发动机优势零部件数智制造中心建设,把握国内外民机市场复苏机遇,缓解经营发展资金压力并增强财务稳健性,同时实现资产所有权与使用权相匹配,减少关联交易,法斯特拟采用非公开协议和公开挂牌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增资扩股。其中,中国航发资产和意向投资方(通过公开挂牌确定)分别以现金投资5,000万元,共计10,000万元;中国航发成发以天回工业园及附属厂房投资,公司拟放弃同比例增资权。增资协议暂未签订。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从春义、晏水波、熊奕、郑玲、赵岳回避表决。本事项已经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中国航发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中国航发资产100%的股权,中国航发成发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均构成公司的关联人。法斯特拟采用非公开协议和公开挂牌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增资扩股。其中,中国航发资产和意向投资方(通过公开挂牌确定)分别以现金投资5,000万元,共计10,000万元;中国航发成发以天回工业园及附属厂房投资,公司拟放弃同比例增资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中国航发成发

公司名称	中国航发成都发动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从春义
成立日期	1986年11月22日
注册资本	104,062万元
住所	成都市新都区蜀龙大道成发工业园
企业类型	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20197352XN
经营范围	制造、加工、销售、修理航空发动机及售后服务、燃机及零部件 制造、加工、销售,石油化工机械,燃气热水器,结构性金属制品,夹具,模具,量具,磨具,通用工具,轴承,非标设备,公共安全设 备、器材及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金属锻、铸加工;机电 产品及技术、设备、原辅料、零配件的进出口;承办本公司"三来一 补"业务;动力生产及节能技术改造,电气及动力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维修;设备装置检验;高压电实验;防盗安全门的生产、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设备租赁;化学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 品和易制毒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中国航发资产

公司名称	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炳欣
成立日期	2016年10月12日
注册资本	170,000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南路5号
企业类型	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08Q140F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项目管理;资本运营;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 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投资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财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与公司关联关系

中国航发成发直接持有公司36.02%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发持有中国航发资产100%股权,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下属企业。

3. 信用情况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中国航发成发和中国航发资产均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法斯特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孟华宾
成立日期	2005年10月11日
注册资本	10,988.2276万元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高新技术产业园二期起步园隆华路153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6780121566K
经营范围	制造、加工、销售及维修:机械设备及零部件、金属制品、非标准设备、金属结构件及原辅材料;各种货物的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有专项规定从其规定);其它无需行政许可或审批的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二)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988.2276
合计	100	10,988.2276

(三)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6,234.30	18,041.31
负债总额	7,503.34	6,852.23
所有者权益	8,730.96	11,188.08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9月
营业收入	17,470.95	15,024.06
净利润	705.35	2,472.96

备注:2023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交易定价

(一)定价原则

以法斯特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评估值为基础(经有权备案机构备案),通过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以意向方最终摘牌价格为法斯特增资扩股价格。

中国航发成发出资资产价值以经有权备案机构备案的资产评估值为准。

(二)法斯特增资基准日的净资产价值

依据四川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增资基准日为2024年5月31日的《四川法斯特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川华衡评报〔2024〕242号),法斯特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27,236.25万元,增值率132.39%。

(三)中国航发成发出资资产价值

四川天健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航发成都发动机有限公司拟以资产向四川法斯特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增资事宜涉及成都市金牛区成发天回工业园1宗工业用途不动产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川华衡评报〔2024〕243号),以2024年5月31日为基准日,中国航发成发拟向法斯特增资不动产的账面值为6,158.47万元,评估值为8,846.13万元(含5%增值税销项税额),增值率43.64%。

五、过渡期损益安排

自评估基准日至本次增资完成日(即法斯特在登记机关将标的股权登记至增资方名下之日)为过渡期。过渡期期间法斯特实现的损益由公司与增资方共同享有和承担。

六、增资后注册资本和股权结构

法斯特增资完成后,仍为航发科技控股子公司,由航发科技持有59.1036%股权,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股权结构详见下表(最终以摘牌价格为准):

股权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增资前		新增投资				增资后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投资额	投资方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货币	实物	其它		
航发科技	10,988.2276	100%	—	—	—	—	10,988.2276	59.1036%
中国航发成发	—	—	8,846.13	—	8,846.13	—	3,568.8587	19.1962%
中国航发资产	—	—	5,000	5,000	—	—	2,017.1864	10.8501%
意向投资方	—	—	5,000	5,000	—	—	2,017.1864	10.8501%
合计	10,988.2276	100%	18,846.13	10,000	8,846.13	—	18,591.4591	100%

备注:1.表中股权比例为初步测算,最终股权比例以摘牌价格为基础计算,已正式签订的增资协议为准。

2.中国航发成发拟出资资产中的附属厂房暂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目前正在按照不动产所在地政府部门要求办理不动产权证。公司已与中国航发成发协商一致,若不动产权证在规定时间内未能取得并将产权变更至法斯特,则以同等货币或资产置换出资。

七、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有利于加快以法斯特为平台建设航空发动机优势零部件数智制造中心,为航空发动机优势零部件业务的发展注入新的动能与活力,有利于增强法斯特的长期核心竞争力。

(二)本次增资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可缓解法斯特经营发展面临的资金压力,增强财务稳健性。

(三)中国航发成发以法斯特所在园区的土地及附属厂房进行增资,有利于实现资产所有权与使用权相匹配,减少园区租赁费等日常关联交易。

(四)公司放弃对全资子公司法斯特的同比例增资权后,持股比例由100%降至59.1036%,仍是法斯特的第一大股东,增资后公司在法斯特董事会的席位占多数,不会影响公司对法斯特的控股地位,不改变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的决策基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及实际经营情况,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八、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从春义、晏水波、熊奕、郑玲、赵岳回避表决。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本次关联交易已经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交易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810 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4-088
债券代码:127088 债券简称:赫达转债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美国投资建设200亿粒/年植物胶囊项目,计划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

2、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外部融资形式。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相关风险提示

(1)项目投资建设及审批风险:本次投资项目地位于美国,受当地政策环境、行业政策、生产经营环境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风险;项目投资建设相关事项尚需经过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因本次项目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资金,存在因资金筹措不足而导致项目无法持续开展的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公司生产的植物胶囊具有较明显的技术和规模优势。如果出现国内外市场的竞争格局或供需关系发生不利于本公司的重大变化,或者公司的产品整体市场需求低迷,或者公司的产品竞争力不足,或者公司的产销规模增速落后于市场需求增速等情形,则不排除因此导致主营产品盈利能力下降、公司的经营业绩出现下降的风险。

(3)产能利用率下降风险:若未来产业政策发生不利调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市场开拓未达预期,将导致新增的产能无法完全消化,公司将面临扩产后产能利用率下降的风险;

(4)运营管理风险:美国的法律法规、政商环境、文化背景等与我国存在较大差异,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对公司的项目管理、团队建设、财务及资金管控等各个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存在因跨境管理能力不足而不能对海外资产及业务实施有效控制而造成公司损失的风险;

(5)汇率风险:由于本投资项目涉及境外投资,项目投资建设及财务核算需通过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存在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拓展美国及周边市场,公司拟在美国投资建设200亿粒/年植物胶囊项目,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可显著增强公司产品在美国及其周边市场的市占率和议价能力,使公司得以应对多变的国际贸易形势。本项目计划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包括但不限于购买土地、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购置固定资产等相关事项,实际投资金额以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批准金额为准。

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办理该投资项目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购买资产、聘请代理服务中介机构以及办理其他与本事项相关的一切事宜。本次投资尚处于规划阶段,尚需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或备案。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标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赫达美国200亿粒/年植物胶囊项目

2、项目地址:美国

3、项目投资内容:项目总规划建设年产200亿粒植物胶囊,计划通过购置当地现有土地厂房作为项目实施地点,根据项目地现有电力供应、配套公辅、厂房整体情况,实施改造和新建工程。公司后期将根据本项目开展及海外市场需求情况,适时逐步进行产能扩产。

4、项目投资金额: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最终以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5、资金来源:项目资金通过自有资金或外部融资方式筹集。

6、项目建设周期:项目总规划建设工期约20个月,计划2026年全部投产,具体以实际建设时间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全球植物胶囊产业快速发展,美国作为全球最大的植物胶囊消费国,其加征关税和反倾销行为将导致市场竞争格局出现较大变化,本次对美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行业发展趋势,能够助力公司进一步拓展美国及周边市场,有利于完善公司全球化产业布局,提升公司国际化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是公司实现全球化可持续性发展战略的必要举措,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稳定,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此次投资项目的实施,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经营状况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2、存在的风险

(1)项目投资建设及审批风险:本次投资项目地位于美国,受当地政策环境、行业政策、生产经营环境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风险;项目投资建设相关事项尚需经过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因本次项目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资金,存在因资金筹措不足而导致项目无法持续开展的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公司生产的植物胶囊具有较明显的技术和规模优势。如果出现国内外市场的竞争格局或供需关系发生不利于本公司的重大变化,或者公司的产品整体市场需求低迷,或者公司的产品竞争力不足,或者公司的产销规模增速落后于市场需求增速等情形,则不排除因此导致主营产品盈利能力下降、公司的经营业绩出现下降的风险。

(3)产能利用率下降风险:若未来产业政策发生不利调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市场开拓未达预期,将导致新增的产能无法完全消化,公司将面临扩产后产能利用率下降的风险;

(4)运营管理风险:美国的法律法规、政商环境、文化背景等与我国存在较大差异,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对公司的项目管理、团队建设、财务及资金管控等各个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存在因跨境管理能力不足而不能对海外资产及业务实施有效控制而造成公司损失的风险;

(5)汇率风险:由于本投资项目涉及境外投资,项目投资建设及财务核算需通过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存在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对此,公司将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有效的监督机制,不断适应业务需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应的风险因素。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810 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4-087
债券代码:127088 债券简称:赫达转债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2月13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毕于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详见2024年1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中泰证券等机构开通申购、定投业务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分别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合称"上述机构")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4年12月17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上述机构开通申购、定投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可在上述机构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上述机构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增加上述机构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022917	万家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Y类
022967	万家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Y类

二、基金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本公司指定的上述机构提交申请,约定申购周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上述机构在设定期限内按照约定的自动投资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有关基金定投事宜公告如下:(一) 适用投资者范围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二) 参与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022917	万家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Y类
022967	万家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Y类

(三) 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上述机构的相关规定。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通过上述机构申请办理相关万家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上述机构的相关规定。(四) 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五) 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上述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定期定额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为人民币10元,无级差。(六) 扣款日期及扣款方式 1. 投资者应遵循相关上述机构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

2. 上述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3. 投资者需指定相关上述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4. 扣款等其他相关事项请以上述机构的规定为准。(七) 申购费率 投资者通过上述机构网上交易、手机端及临柜方式参与申购、定投,具体申购费率以上述机构所示公告为准。(八) 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本款第(六)条规则确定的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3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4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九)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月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上述机构的相关规定。

三、基金参与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022917	万家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Y类
022967	万家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Y类

自2024年12月17日起,投资者通过上述机构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具体折扣费率以上述机构的活动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上述机构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以上述机构所示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com

3、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03
网址:http://www.dfzq.com.cn

4、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http://stock.pingan.com

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
网址:http://www.cmschina.com

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7
网址: www.csc108.com

7、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88-0800
网址: 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业务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4年12月18日起,本公司新增民生银行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投资者可在民生银行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及基金定投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民生银行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增加民生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22967	万家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Y

二、基金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本公司指定的民生银行提交申请,约定申购周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民生银行在设定期限内按照约定的自动投资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有关基金定投事宜公告如下:

(一) 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 参与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22967	万家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Y

(三) 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民生银行的相关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通过民生银行申请办理相关万家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民生银行的相关规定。

(四) 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 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民生银行约定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定期定额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为人民币10元。

(六) 扣款日期及扣款方式

1. 投资者应遵循相关民生银行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

2. 民生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3. 投资者需指定相关民生银行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4. 扣款等其他相关事项请以民生银行的规定为准。

(七) 申购费率

投资者通过民生银行网上交易、手机端及临柜方式参与申购、定投,具体申购费率以民生银行所示公告为准。

(八) 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本款第(六)条规则确定的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

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九)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月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民生银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电话:95568
网址: www.cmbc.com.cn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800
网址: 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7日

关于万家安恒纯债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安恒纯债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安恒纯债3个月持有期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50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万家安恒纯债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万家安恒纯债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始日	2024年12月17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万家安恒纯债3个月持有期债券发起式A	万家安恒纯债3个月持有期债券发起式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022	015023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从2024年12月17日起,取消对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金额1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的限制。

(2)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或通过本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咨询相关信息。

(3)本基金暂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未来基金管理人对销售对象做出调整的,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提前公告。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7日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创金启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金启富")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4年12月17日起,创金启富将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上银慧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类	004449
2	上银慧财宝货币市场基金B类	000543
3	上银慧盈利货币市场基金B类	002733
4	上银慧享利3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5942
	上银慧享利3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5943
5	上银慧诚利6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20550
	上银慧诚利6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0551
6	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7754
	上银慧永利中短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7755
7	上银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7492
	上银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1139
8	上银慧元利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21282
	上银慧元利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1283
9	上银慧臻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21468
	上银慧臻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1868
10	上银慧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486
11	上银慧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2750
	上银慧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1869
12	上银慧恒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899
	上银慧恒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4116
13	上银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9560
	上银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1138
14	上银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7390
15	上银中债5-10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3138
	上银中债5-10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1011
16	上银鑫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4138
	上银鑫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5753
17	上银新兴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20
18	上银未来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7393
	上银未来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4113
19	上银鑫卓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8244
	上银鑫卓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5745
20	上银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1288
	上银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1289
21	上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9613
	上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9614
22	上银可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8897
	上银可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5748

注:在遵守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业务公告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日期、时间、流程、业务类型及费率优惠活动(如有)以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https://www.5irich.com
客户服务电话:010-66154828

2、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boscam.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21-60231999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上银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银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银政策性金融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49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上银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银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12月1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2月18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2月18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银政策性金融债券A	上银政策性金融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492	02113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注:上银政策性金融债券A(交易代码:007492)以下简称"A类基金份额",上银政策性金融债券C(交易代码:021139)以下简称"C类基金份额"。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4年12月18日起,对本基金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即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万元,则单笔金额超过100万元的申请(若有)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其余申请按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万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针对单笔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仅采用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对单笔申请进行部分确认。

(2)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办理。

(3)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可以通过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boscam.com.cn)或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60231999)咨询有关详情。

(5)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5
转债代码:113651 转债简称:松霖转债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交易品种、交易工具、交易场所和交易金额: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为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的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以下简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在2025年度与境内外商业银行开展额度不超过2.50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履约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客户违约风险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的发展战略,公司国际业务量不断增加,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也随之增大。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降低外汇风险,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在2025年将继续与银行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等(以下简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来锁定汇率,以积极应对汇率市场的不确定性。

(二)交易金额及资金来源

考虑公司的出口收入水平,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2.50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含前次已授权未到期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交易业务余额),该额度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具体金额以单日外汇套期保值最高余额为准,不以发生额重复计算。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基于外币需求,在境内外具有相应业务经营资质的商业银行办理以锁定汇率风险和成本为目的的外汇交易,包括远期结售汇等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四) 授权事项

为规范公司及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确保公司资产安全,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前提下,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财务部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根据公司相关制度、业务情况、实际需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工作。

(五) 交易期限

本次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二、审议程序

2024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含前次已授权未到期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交易业务余额),有利于锁定汇率风险,降低公司远期外汇的汇兑损失。申请授权额度与公司年度实际外贸业务量相当,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不存在重大风险,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计划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的是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的原则,以有效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保持稳定的利润水平为前提,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同时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也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履约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倒闭、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公司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

3、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4、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公司损失。

5、回款预测风险: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审批权限内办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1、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及其下属分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2、公司已制定了《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内控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审批权限、内部风险管理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

3、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公司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5、公司审计部门根据以上原则对相关账单进行定期核查,负责对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风险进行评价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必要性、可行性及风险控制情况进行审查。

四、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信息进行披露。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出于从锁定结售汇成本的角度考虑,能够降低汇率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符合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6
转债代码:113651 转债简称:松霖转债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 ?投资金额: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0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虽然公司购买的是低风险理财产品,但理财产品仍存在金融机构破产倒闭带来的清算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以增加投资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亿元(含)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现金管理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五)投资方式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交易对方为银行等金融机构,将视受托方资信状况严格把关风险。公司与受托方之间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六)投资期限

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二、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

2024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且授权管理层进行投资决策并组织实施。

(二)监事会

2024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资金安全和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的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监事会同意该项议案。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投资于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采取如下内部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持续完善投资理财内控制度,保持稳健投资理念,根据经济形势等外部环境适当调整投资组合。

2、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财务人员将持续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公告,并最大限度地保障资金安全。

3、公司审计部门、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核查,必要时将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定期报告披露报告期内银行保本型产品投资及相应损益情况。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7日